

部门（单位）整体绩效目标表

（2025）年度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芷江侗族自治县新店坪镇人民政府	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（1）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有关方针、政策、法律和法规，制定和组织实施镇镇经济发展计划；（2）依照法律和政策，运用经济法律和行政等各种手段，对全镇社会、经济、文化进行管理、监督和调控；（3）认真执行政策，服务经济发展；负责本镇的总体规划、本镇的科技、教育、文化、卫生等事业发展和计划生育工作；负责本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，维护社会稳定；（4）编制本镇财政预算决算计划、负责经费的划拨和核算。（5）加大财政监督检查力度，扩大财政监督范围。（6）完成上级和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	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类型	指标值	计量单位	指标解释	评（扣）分标准	备注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预算成本	≤	1078.66	万元	反映部门年度实际支出金额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10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	社会成本指标				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	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党风廉政建设宣传	≥	6	次	本年度在辖区内开展党风廉政建设的次数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5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	数量指标	平安建设工作建设	≥	12	次	本年度在辖区内开展平安建设工作的次数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5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	数量指标	领域风险隐患排查	≥	6	次	本年度在辖区内开展隐患排查的次数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5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	数量指标	农村道路安全巡查劝导	≥	200	次	本年度在辖区内对农村道路安全巡查劝导的次数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5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	数量指标	医保收缴数	≥	30585	人	本年度在辖区内农村医保收缴人数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5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	数量指标	乡村振兴入户调查次数	≥	12	次	本年度在辖区内乡村振兴入户调查次数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5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	数量指标	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	≥	23	个村	本年度在辖区内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范围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5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	质量指标	宣传调查入户率	≥	95	%	入户宣传的户数占总户数的比重	宣传调查入户率达到100%得满分4分，未达到100%宣传调查入户率，按实际达到比例×指标分值计算	

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质量指标	安全隐患排查率	=	100	%	对安全隐患的排查比例	安全隐患的排查率达到100%得满分4分，未达到100%隐患排查率，按实际达到比例×指标分值计算
		质量指标	达到农村道路养护标准	=	100	%	养护的道路质量可以达到行业标准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4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
		质量指标	医保收缴率	≥	95	%	医保收缴人数的占比	医保收缴率达到100%得满分4分，未达到100%医保收缴率，按实际达到比例×指标分值计算
		质量指标	农村环境整治覆盖率	=	100	%	农村环境整治覆盖比例	农村环境整治覆盖率达到100%得满分4分，未达到100%农村环境整治覆盖率，按实际达到比例×指标分值计算
		时效指标	完成时间	定性	2025年年底之前完成			2025年年底之前完成项目得满分5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	定性	保障		该工作对社会效益的影响	基本达成目标，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（含）为5分；部分实现目标，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（含）为3分；实现目标程度较低，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
		社会效益指标	融洽党群干部关系	定性	保障		该工作对社会效益的影响	基本达成目标，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（含）为5分；部分实现目标，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（含）为3分；实现目标程度较低，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
		生态效益指标	美化镇村环境，造福村民	定性	保持		该工作对生态效益的影响	基本达成目标，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（含）为5分；部分实现目标，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（含）为3分；实现目标程度较低，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实现经济健康稳定发展，提高区域经济实力	定性	保障		该工作对可持续影响效益的影响	基本达成目标，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（含）为5分；部分实现目标，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（含）为3分；实现目标程度较低，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率	≥	95	%	群众对该项工作的满意度	满意度大于等于95%的得10分，满意度小于95%且大于等于80%的得8分，满意度小于80%且大于等于60%的得5分，满意度小于60%不得分。
业务股室审核：		绩效股审核：						

填表人：滕晓

联系电话：13055120185

填表日期：2024.12.6

单位负责人：杨爱春

项目绩效目标表

(2025) 年度

部门(单位名称)	芷江侗族自治县新店坪镇人民政府								
项目名称	人大、政协、妇联、团委工作经费								
项目资金(万元)	7.2	年度资金总额:	7.2						
		其中:财政拨款	7.2						
		上年结转							
		其他资金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按上级要求开展人大、政协、妇联、团委相关工作,组织开展本单位机关工会活动,增强干部职工凝聚力,进一步地促进我镇人大、政协、妇联、团委、工会工作的开展。	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类型	指标值	计量单位	指标解释	评(扣)分标准	备注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预算成本	≤	7.2	万元	反映该项目实施的成本控制情况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10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妇联、团委、工会活动次数	≥	1	次	团委和妇联开展活动的次数	开展活动次数达到或超过1次得满分10分,否则不得分	
		数量指标	人大会议次数	≥	1	次	召开人大会议次数	本年度召开一次得满分10分,否则不得分	
		数量指标	政协调研报告篇数	≥	1	次	政协调研报告的篇数	本年度撰写一篇及以上报告得满分10分,否则不得分	
		质量指标	报告采用率	=	100	%	报告采用情况	报告采用得满分5分,否则不得分	
		质量指标	人代会议参会率	=	100	%	人大会议的参会情况	参加会议人数达到100%得满分5分,未达到应参会人数的标准按参会人数/应到会人数×100%×指标分值计	
		时效指标	完成时间	定性	2025年年底之前完成		2025年年底之前完成项目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10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社会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增强社会团结稳定,协调发展	定性	保障		该工作对社会效益的影响	基本达成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(含)为10分;部分实现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(含)为5分;实现目标程度较低,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
		社会效益指标	增强干部职工凝聚力	定性	保障		该工作对社会效益的影响	基本达成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(含)为10分;部分实现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(含)为5分;实现目标程度较低,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提供参政议政的议案,促进镇镇发展	定性	保障		该工作对可持续发展的影响	基本达成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(含)为10分;部分实现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(含)为5分;实现目标程度较低,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率	≥	95	%	群众对该项工作的满意度	满意度大于等于95%的得10分,满意度小于95%且大于等于80%的得8分,满意度小于80%且大于等于60%的得	
	业务股室审核:	绩效股审核:							

填表人: 滕晓

联系电话: 13055120185

填表日期: 2024.12.6

单位负责人: 杨爱春

项目绩效目标表

(2025) 年度

部门(单位)名称	芷江侗族自治县新店坪镇人民政府								
项目名称	乡村振兴、河长制、林长制、田长制、禁毒、统计、应急、消防、安全生产等专项经费								
项目资金(万元)	13.73	年度资金总额:	13.73						
		其中:财政拨款	13.73						
		上年结转							
		其他资金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河长制、林长制、田长制、禁毒、安全生产等巡查巡视大于等于12次,开展森林防火巡查宣传8次,加强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整顿工作,进一步规范村级基层党组织管理;乡村振兴入户调查4次,了解贫困户需求,帮扶干部尽力解决实际困难,及时将乡村振兴资金下拨到位。	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类型	指标值	计量单位	指标解释	评(扣)分标准	备注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预算成本	≤	13.73	万元	反映该项目实施的成本控制情况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10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算。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乡村振兴、安全生产工作会议	≥	12	次	召开相关工作会议的次数	会议召开次数达到预计次数得满分10分,否则按实际开会次数/应开会次数×指标分值计算	
		数量指标	召开相关工作会议	≥	4	次	召开森林防火、河长制、林长制、田长制、禁毒、应急、消防等专题会议的	会议召开次数达到预计次数得满分10分,否则按实际开会次数/应开会次数×指标分值计算	
		数量指标	开展相关工作不定期巡查	≥	8	次	森林防火及河长制、林长制、田长制、安全生产等不定期巡查次数	不定期巡查达到规定次数得满分10分,否则按实际巡查次数/应巡查次数×指标分值计算	
		质量指标	隐患排查率	=	100	%	对安全隐患的排查比例	安全隐患的排查率达到100%得满分5分,未达到100%隐患排查率,按实际达到比例×指标分值计算	
		质量指标	会议参会率	=	100	%	会议召开的实际到会率	参加会议人数达到100%得满分5分,未达到应参会人数的标准按参会人数/应到人数×100%×指标分值计算	
		时效指标	完成时间	定性	2025年年底之前完		2025年年底之前完成项目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10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算。	
	社会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发挥和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服务意识等实现经济健康稳定发展,为实现乡村振兴而努力	定性	保持		该工作对社会效益的影响	基本达成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(含)为5分;部分实现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(含)为3分;实现目标程度较低,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
		社会效益指标	加强应急演练,防火宣传。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	定性	保持		该工作对社会效益的影响	基本达成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(含)为5分;部分实现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(含)为3分;实现目标程度较低,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
		生态效益指标	保护森林、河流,为老百姓及后代营造舒适生态环境	定性	保持		该工作对生态效益的影响	基本达成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(含)为10分;部分实现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(含)为5分;实现目标程度较低,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实现经济健康稳定发展,提高区域经济实力	定性	保持		该工作对可持续发展的影响	基本达成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(含)为10分;部分实现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(含)为5分;实现目标程度较低,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率	≥	95	%	群众对该项工作的满意度	满意度大于等于95%的得10分,满意度小于95%且大于等于80%的得8分,满意度小于80%且大于等于60%的得5分,满意度小	
	业务股室审核:	2024.12.9		绩效股审核:					

填表人: 滕或

联系电话: 13055120185

填表日期: 2024.12.6

单位负责人: 杨爱春

项目绩效目标表

(2025) 年度

部门(单位)名称	芷江侗族自治县新店坪镇人民政府								
项目名称	农村道路交通顽瘴痼疾整治经费								
项目资金(万元)	7.7	年度资金总额:	7.7						
		其中:财政拨款	7.7						
		上年结转							
		其他资金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做好道路交通安全宣传工作,及时对损毁交通道路进行维护,及时清理路面塌方事故	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类型	指标值	计量单位	指标解释	评(扣)分标准	备注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预算成本	≤	7.7	万元	反映该项目实施的成本控制情况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10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不定期巡查	≥	6	次	不定期巡查的次数	不定期巡查达到12次或以上得满分10分,未达到12次按实际次数/12×指标分值计算	
		数量指标	定期巡查	≥	12	次	定期巡查的次数	定期巡查达到12次或以上得满分10分,未达到12次按实际次数/12×指标分值计算	
		数量指标	召开农村道路安全工作会议	≥	4	次	召开农村道路安全工作会议的次数	会议次数达到4次或以上得满分10分,未达到4次按实际次数/4×指标分值计算	
		质量指标	路面损坏维护率	=	100	%	路面损坏维护率的情况	路面损坏维护率100%得满分10分,否则不得分	
		时效指标	完成时间	定性	2025年年底之前完成		2025年年底之前完成项目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10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	定性	保障		该工作对社会效益的影响	基本达成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(含)为10分;部分实现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(含)为5分;实现目标程度较低,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
	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交通道路安全	定性	保障		该工作对社会效益的影响	基本达成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(含)为10分;部分实现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(含)为5分;实现目标程度较低,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保障公路交通安全,保障群众生命及财产安全	定性	保障		该工作对可持续发展的影响	基本达成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(含)为10分;部分实现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(含)为5分;实现目标程度较低,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率	≥	95	%	群众对该项工作的满意度	满意度大于等于95%的得10分,满意度小于95%且大于等于80%的得8分,满意度小于80%且大于等于60%的得5分,满意度小于60%不得分。	
	业务股室审核:	绩效股审核:							

填表人: 滕璇

联系电话: 13055120185

填表日期: 2024.12.6 单位负责人: 杨爱春

项目绩效目标表

(2025) 年度

芷江侗族自治县新店坪镇人民政府

防汛抗旱经费

部门(单位)名称										
项目名称	防汛抗旱经费									
项目资金(万元)	2.25	年度资金总额:	2.25							
		其中:财政拨款	2.25							
		上年结转								
		其他资金	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召开2次防汛集中会议和抗旱集中会议,安排定期巡查12次,汛期早期不定期巡查6次,汛期早期做好宣传疏导工作,进行统一物资发放管理,救援救灾及时,保障生命财产安全。		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类型	指标值	计量单位	指标解释	评(扣)分标准	备注	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预算成本	≤	2.25	万元	反映该项目实施的成本控制情况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10分,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汛、早期召开抗旱专题会议	≥	2	次	开展防汛、抗旱专题会议的次数	会议召开次数达到预计次数得满分10分,否则按实际开会次数/应开会次数×指标分值计算		
		数量指标	汛、早期不定期巡查次数	≥	6	次	开展不定期巡查的次数	不定期巡查达到规定次数得满分10分,否则按实际巡查次数/应巡查次数×指标分值计算		
		数量指标	定期开展汛、早期巡查次数	≥	12	次	开展定期巡查的次数	定期巡查达到规定次数得满分10分,否则按实际巡查次数/应巡查次数×指标分值计算		
		质量指标	隐患排查率	=	100	%	对安全隐患的排查比例	安全隐患的排查率达到100%得满分5分,未达到100%隐患排查率,按实际达到比例×指标分值计算		
		质量指标	会议参会率	=	100	%	开展防汛、抗旱工作会议的参会比例	参加会议人数达到100%得满分5分,未达到应参会人数的标准按参会人数/应到人数×100%×指标分值计算		
		时效指标	汛、早期开展不定期巡查	定性	4-10	月	汛、早期开展不定期巡查的月数	不定期巡查达到规定月数得满分10分,否则按实际巡查月数/应巡查月数×指标分值计算		
	社会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	定性	保障		该工作对社会效益的影响	基本达成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(含)为10分;部分实现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(含)为5分;实现目标程度较低,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	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高救援救灾管理	定性	保障		该工作对社会效益的影响	基本达成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(含)为10分;部分实现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(含)为5分;实现目标程度较低,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生态水利治理	定性	保持		该工作对可持续发展的影响	基本达成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(含)为10分;部分实现目标,对应分值区间80%-60%(含)为5分;实现目标程度较低,对应分值区间60%-0%为不得分。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率	≥	95	%	群众对该项工作的满意度	满意度大于等于95%的得10分,满意度小于95%且大于等于80%的得8分,满意度小于80%且大于等于60%的得5分,满意度小于60%不得分。		
	业务股室审核:	绩效股审核:								

填表人:滕璇

联系电话:13055120185

填表日期:2024.12.6

单位负责人:杨爱春